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陳宛蓁
電話：02-7736-7889
電子信箱：maggie0413@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四)字第11200219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各縣市就業服務相關資料 (A09000000E_1120021940_senddoc2_Attach1.ods)

主旨：檢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提供各大專校院資源教室運用之
就業服務資源資料如附件，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召開之111年度跨部會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相關事項協調會議紀錄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2年3月1日發特字第1123000512號函辦理。
- 二、旨揭資料請各校資源教室善加運用，並強化即將畢業之身心障礙學生規劃未來就業方向及連結畢業後所需之就業相關服務。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和春技術學院、蘭陽技術學院、永達技術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除外)

副本：

